

社会保障与劳动案例系列丛书

总主编 郑功成

养老保险 案例

YANGLAO
BAOXIAN
ANLI

主编 杨立雄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社会保障与劳动案例系列丛书

总主编 郑功成

养老保险 案例

YANGLAO
BAOXIAN
ANLI

主编 杨立雄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养老保险案例/杨立雄主编. —北京: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2009

社会保障与劳动案例系列丛书

ISBN 978-7-5045-7853-2

I. 养… II. 杨… III. 养老保险-案例-分析-中国-教材 IV. D922.28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85324 号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惠新东街 1 号 邮政编码: 100029)

出 版 人: 张梦欣

*

北京北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装订 新华书店经销

787 毫米×960 毫米 16 开本 14.75 印张 1 插页 348 千字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6.00 元

读者服务部电话: 010-64929211

发行部电话: 010-64927085

出版社网址: <http://www.class.com.cn>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4954652

总 序

社会保障事关亿万国民的切身利益，也是维护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和实现共享发展成果的基本制度安排。中国的社会保障制度在改革中探索前进，社会化的社会保障事业需要专业的社会保障机构与职业化的专门人才，各级社会保障行政机关、经办机构、科研院所以及营利性单位对社会保障专业人才的需求不断增加。为适应这一形势发展的需要，近10年间中国的社会保障学科与理论建设得到了蓬勃发展。据不完全统计，到2008年，开设劳动和社会保障专业的高校已近100所。为满足迅速发展起来的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教学的需要，同时也为弥补以往劳动和社会保障专业教材建设的缺陷与不足，并为这一领域的专业工作者提供实践参考，我于2004年发起并组织编写“社会保障与劳动案例系列丛书”。

“社会保障与劳动案例系列丛书”是在中国人民大学“985”工程的资助下，在多位劳动和社会保障专业师生的参与下，经过4年多的努力而编写的案例丛书。首批出版的案例分析包括《养老保险案例》《医疗保险案例》《工伤保险案例》《社会福利与社会救助案例》和《劳动争议案例》。各册主编均具有专业的学科背景，其中：《工伤保险案例》的主编孙树菡教授多年来一直从事职业安全卫生、工伤保险、工效学的教学与研究，出版过《工伤保险》《职业安全卫生》《劳动安全

与卫生》等多种著作与教材，在报纸、杂志以及国际会议上发表相关论文近百篇。《医疗保险案例》的主编仇雨临教授的研究领域主要为医疗保险，长期从事医疗保险方面的教学与研究工作，出版过《医疗保险》《员工福利》等著作，发表医疗保险方面的学术论文 30 余篇。《劳动争议案例》的主编程延园教授长期从事劳动关系与劳动法的教学与研究工作，出版过《劳动关系学》《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释义与案例分析》等 20 余部著作，在国内外学术刊物发表论文 80 余篇。《养老保险案例》的主编杨立雄副教授和《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案例》的主编韩克庆副教授也均是在相关领域成果丰硕的青年学者。

本套丛书所收集的案例涉及劳动争议和社会保障的方方面面，既注重案例的时效性，又注重案例的理论意义，并在体例上做了大胆创新，先以案例作为引入点，然后再做详细分析，兼具可读性与学术性，适合于不同层次的读者阅读。其中：《养老保险案例》分为六部分，包括养老保险制度安排、养老保险征缴管理、养老保险基金管理、养老保险待遇发放管理、退休年龄和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所选案例既有近年来的重大事件，也有与老百姓切身利益相关的养老保障问题；内容涉及到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农民工养老保险制度和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医疗保险案例》充分反映了“看病难、看病贵”的种种表现，并深入剖析了造成这种问题的原因，全书具体分为医疗保障体系、医疗服务体系、药品供应和保障体系以及社会医疗保险运行四个部分，涉及医（医生、医院、医药）、保（医疗保障管理和经办机构，主要是政府）、患（参保患者）三方关系和利益，在案例的选取中，尤其注重对医疗卫生领域重大事件的分析 and 解释，同时对医疗保险制度运行和管理中存在的现象和问题进行了深入剖析，以期帮助读者通过鲜活生动的案例更加深入理解我国的医疗保险制度改革和发展。《工伤保险案例》分为工伤认定、劳

劳动能力鉴定、第三者责任等几部分。在工伤认定部分，首先选取了不同类型的“人”（包括正式职工及各种非正式职工）由于工伤而引起的在认定方面的争议，然后就“工作时间”“工作场所”及其他情况下发生工伤的认定问题分别选取有代表性的案例加以介绍并进行理论分析，尤其考虑到了“与疾病相关”的工伤认定案例；在劳动能力伤残鉴定方面，该书从劳动能力伤残鉴定、再次鉴定与复查鉴定以及鉴定结果的争议处理三个方面分别选取较为典型的案例加以介绍并进行理论分析，分别从特殊用工形式、未参加工伤保险、事实劳动关系以及违章受伤几方面探讨工伤待遇赔偿中的问题；该书还涵盖了第三人引发的工伤、农民工工伤、“私了”以及工伤保险制度中的其他问题。每一部分均提供几个较为典型的案例以及处理经过，有些还包括各当事人的意见，然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综合分析并给出适用法条。《社会福利与社会救助案例》主要包括特殊群体的社会福利篇、公共福利：教育和住房篇、城市社会救助篇、慈善事业和非政府组织篇，内容涵盖了老年人福利、儿童福利、残疾人福利、教育福利、住房保障、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城市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法律援助、慈善事业、非政府组织等。全书以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近年来发生的事件为主线，通过中国重要报纸全文数据库、全国报刊索引检索、政府相关网站检索等，撷取本研究领域的典型个案进行理论分析。《劳动争议案例》通过对重大、典型案例剖析，从理论和实践两方面全面系统介绍了劳动合同、劳动标准、集体合同和集体劳动争议等劳动关系中的疑难、关键问题，具体而生动地展现了新法实施带来的挑战和机遇，并特别对我国劳动关系领域中的重大典型案例进行了综合分析，反映了劳动关系实践的最新进展。

在本套丛书的编写过程中，我组织编写者召开过多次会议集体讨论，除上述主编外，还有许多人参与了丛书各卷的讨论和案例收集、

整理与撰写工作，因此，应该说丛书是集体合作的结晶，作为丛书的总主编，我对所有的参与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期待着本套丛书能够为缩短社会保障与劳动领域的理论与实践之间的距离，帮助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师生以及这些领域的专业工作者与其他读者了解并解决现实中的各种社会保障与劳动争议问题，提供有益的指导与帮助！

郑功成

2009年5月18日

目 录

第一章 养老保险制度安排

第一节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

案例 1 事业单位养老金改革遭质疑

第二节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

案例 2 辽宁省的“一号工程”

案例 3 养老保险垂直管理“陕西模式”

第三节 农村养老保险制度

案例 4 老人试图抢劫，只为人狱养老

案例 5 “每月几角钱”养老金如何养老

案例 6 北京发放 4.8 亿福利养老金

案例 7 农村养老保险“烟台模式”

案例 8 农村养老保险“大兴模式”

案例 9 “粮食换保障”模式

案例 10 农村计划生育养老保险模式

第四节 农民工养老保险制度

案例 11 外来工在深圳养老成为事实

案例 12 重庆农民工养老保险启动，首月参保超万人





- 41 案例 13 深圳农民工养老保险“分项保险模式”
42 案例 14 成都农民工养老保险“综合保险模式”
44 案例 15 农民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办法（摘要）
48 **第五节 失地农民养老保险制度**
48 案例 16 京郊失地农民首享养老保险
50 案例 17 邯郸高新区为失地农民建立养老保险
51 案例 18 邢台失地农民可领养老保险

第二章 养老保险征缴管理

- 56 **第一节 养老保险基金征收之争**
56 案例 1 有学者认为应尽快实行社会保障费改税
57 案例 2 有学者认为社会保障费改税不适合中国
63 案例 3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手社保费改税
68 **第二节 养老保险欠费**
68 案例 4 要 GDP 还是要民生
69 案例 5 “饭碗”大于保障的无奈
70 案例 6 养老保险欠费 436 亿元
71 案例 7 有钱不缴养老保险费，被曝光
76 **第三节 灵活就业人员养老保险参保**
76 案例 8 临时性岗位也要签订劳动合同和缴纳社会保险费
77 案例 9 雇用临时工也得缴养老保险
77 案例 10 保费未缴够年限，退休难享养老金
86 **第四节 农民工养老保险参保**
86 案例 11 重庆农民工养老保险参保率不足 2%
87 案例 12 农民工和企业拒绝养老保险

- 87 案例 13 办理保险，不如加薪
- 93 **第五节 在华就业外国人参加养老保险**
- 93 案例 14 外国人可在深圳养老
- 94 案例 15 社保扩至境外人员，“洋打工”参加社保

第三章 养老保险基金管理

- 101 **第一节 城镇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管理**
- 101 案例 1 广州 10.18 亿元社保基金遭挤占挪用
- 103 案例 2 我国一批社保基金违法违纪案件被查处
- 106 案例 3 百万元养老金就这样白白流失
- 107 案例 4 近 60 亿养老金违规，财政部社保司受审计
- 114 **第二节 养老保险基金投资之争**
- 114 案例 5 某经济学家反对养老基金进入股市
- 115 案例 6 有观点认为资本市场已适合养老基金进入
- 122 **第三节 农保基金管理**
- 122 案例 7 惊动中央的挪用农保基金案
- 124 案例 8 挪用千万元农保基金违规炒股，损失 600 多万
- 129 案例 9 “呼图壁模式”

第四章 养老保险待遇发放管理

- 132 **第一节 养老保险待遇差距**
- 132 案例 1 同样是退休，待遇大不同
- 133 案例 2 退休金差 3 倍，工程师不如清洁工
- 139 案例 3 养老金待遇有地区差距，年老多病让我不堪重负
- 141 **第二节 养老金待遇水平**



- 141 案例 4 倪润峰退休后每月只能拿千把元
- 142 案例 5 为生计退休后只得兼职
- 143 案例 6 每月退休金不到 1 000 元，何时养老不再发愁
- 146 **第三节 养老金待遇发放中存在的问题**
- 146 案例 7 6 名老人 10 年追讨养老金，官司胜诉仍拿不到钱
- 150 **第四节 企业改制与养老金待遇**
- 150 案例 8 我的养老金该向谁要
- 151 案例 9 凭啥剥夺我的社保权利
- 152 案例 10 企业改制不应侵犯职工权益
- 153 案例 11 老职工索要被扣养老金终审被驳
- 159 **第五节 冒领养老金**
- 159 案例 12 4 年冒领养老金 100 万
- 160 案例 13 杜撰 7 名“死者”冒领养老保险金
- 161 案例 14 冒领已死亡职工的退休金，社保人员贪污 600 万元
- 162 案例 15 女会计冒领养老金长达 4 年被起诉
- 168 **第六节 离婚后养老保险金的分割**
- 168 案例 16 夫妇离婚应可平分养老保险公积金
- 169 案例 17 林某诉李某离婚养老保险金财产分割案

第五章 退休年龄

- 172 **第一节 提前退休**
- 172 案例 1 19 位“油漆工”提前退休
- 173 案例 2 提前退休惹事端
- 183 **第二节 延长退休年龄**
- 183 案例 3 专家建议延长劳动者退休年龄

184	案例 4 官员表示目前不会延长退休年龄
188	第三节 男女退休年龄
188	案例 5 女干部状告单位，要求男女同龄退休
189	案例 6 政协委员呼吁公务员的退休年龄要男女平等
190	案例 7 北京拟延长处级以上女干部工作年限

第六章 养老保险制度衔接与关系转移

193	第一节 城乡养老保险制度的衔接
193	案例 1 谁动了退休工人的“奶酪”
195	案例 2 由于改制，养老金没了
196	案例 3 企业撤销合并未被收编，引发退休养老金纠纷
199	第二节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
199	案例 4 我该到哪里领养老金
204	案例 5 在外地缴纳养老保险，广州不认账
205	案例 6 办理养老保险转移“跑断腿”
215	第三节 农民工养老保险关系转移
215	案例 7 深圳农民工掀起退保潮

220	参考文献
225	后记



第一章

养老保险制度安排

第一节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

案例 1 事业单位养老金改革遭质疑



案例介绍

2009 年伊始，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正式下发《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试点方案》，根据国务院要求，山西、上海、浙江、广东、重庆 5 个试点省市 2009 年将正式启动养老金制度改革，改革的重要内容是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与企业基本一致。这意味着长期与机关公务员挂钩、处于较高水平的大部分事业单位人员的退休金不再单纯由国家财政负担，而是按照企业养老保险办法实施。

应该说，将事业单位人员养老纳入社会养老保险制度范围，不仅是削减高达千亿的公共财政支出的需要，也是破除社会保障制度长期存在的“二元结构”的重要举措。而该改革方案公开后，却引发了社会各方不少质疑。质疑的焦点，并非事业单位职工养老金待遇的大幅降低，而是改革设计者——公务员群体本身未能成为改革的对象，致使公众对改革所能达成的公平性产生疑虑。

事实上,《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试点方案》早在2008年年初就已通过。广东是试点省市之一,随着“事业单位养老金会大降”的传闻不脛而走,广东不少高校掀起了一股“提前退休潮”,而多家高校也暂缓了提前退休的办理。

按有关规定,工龄满30年的教师可提前退休。广东某高校教授年前曾报名要提前退休,但学校人事部门却表示暂不受理提前退休申请。他透露,暂缓办理提前退休的高校不止一家,“我知道的就有四五家”“要是能提前退休,我们还是想提前退休”,这位工龄已有32年的教授说。在他看来,如果教师在新方案公布前提前退休,有两个好处:一是可以享受改革前的退休待遇;二是提前退休后还可以被学校返聘或兼职,收入也会不错。

为什么要暂缓办理提前退休呢?广东某高校人事处负责人表示,新方案没有正式推出,到底如何确定提前退休条件还不明确,因此,学校才要暂缓办理提前退休。

(摘自:长江日报,2009-02-02;广州日报,2009-02-05)



案例分析

(一)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试点方案主要内容

2008年2月29日,国务院总理温家宝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部署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试点工作。会议讨论并原则通过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试点方案》,确定在山西、上海、浙江、广东、重庆5省市先期开展试点,与事业单位分类改革配套推进。方案适用于分类改革后从事公益服务的事业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试点的主要内容包括:养老保险费用由单位和个人共同负担,退休待遇与缴费相联系,基金逐步实行省级统筹,建立职业年金制度,实行社会化管理服务等。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试点方案》的具体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实行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

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和个人共同负担,单位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比例,一般不超过单位工资总额的20%,个人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比例为本人缴费工资的8%。个人缴费工资基数范围为当地社会平均工资的60%~300%。按本

人缴费工资8%的数额建立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全部由个人缴费形成。做实个人账户的起步比例为3%，以后每年提高一定比例，逐步达到8%。有条件的试点省（市）可以适当提高起步比例。

2. 基本养老金的计发办法

（1）方案实施后参加工作、个人缴费年限（含视同缴费年限，下同）累计满15年的人员，退休后按月发给基本养老金。基本养老金由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组成。退休时的基础养老金月标准以当地上年度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和本人指数化月平均缴费工资的平均值为基数，缴费每满1年发给1%。个人账户养老金月标准为个人账户储存额除以计发月数，计发月数根据本人退休时城镇人口平均预期寿命、本人退休年龄、利息等因素确定。（2）方案实施前参加工作、实施后退休且个人缴费年限累计满15年的人员，按照合理衔接、平稳过渡的原则，在发给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的基础上，再发给过渡性养老金。（3）方案实施后达到退休年龄但个人缴费年限累计不满15年的人员，不发给基础养老金；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终止基本养老保险关系。（4）方案实施前已经退休的人员，继续按照国家规定的原待遇标准发放基本养老金，参照国家统一的基本养老金调整。

3. 建立基本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

根据职工工资增长和物价变动等情况，国务院统筹考虑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基本养老金调整。

4. 建立职业年金制度

在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事业单位建立工作人员职业年金制度。

5. 逐步实行省级统筹

建立健全省级基金调剂制度。具备条件的试点省（市）可从改革开始即实行省级统筹；暂不具备条件的，可实行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相同的统筹层次。

（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改革原因

我国的养老保险制度建立于20世纪50年代，在建立之初，养老保险制度只针对城镇职工，主要是指城镇企事业单位和国家机关职工，在这几类人群之间养老保险制度并没有实质性的差别。事实上，从计发办法看，1978年企业与机关事业单位的养老保险计发办法是完全一样的。但是自20世纪80年代以后，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制度由现收现付向部分积累转型，而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养老保障制度虽然在部分地区进行探索，但没有取得实质性进展，基本上仍然维持现收现付制

度。而在农村,自20世纪80年代中期开始,政府开始建立和推广养老保险制度;进入90年代以后,随着农民工问题的凸显,沿海部分城市也相继建立农民工社会保险制度。

现行养老保障体系按社会地位、职业等身份特征从高到低依次划分为4个层次,即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制度、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农民工养老保险制度和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在城镇内部实行两种完全不同的养老制度:机关事业单位实行退休制度,是典型的现收现付模式,没有任何基金积累,退休金来源于税收,个人不用缴费或者缴费很少;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行社会统筹和个人账户相结合的模式,基金来源于个人和企业的缴费,个人待遇与缴费挂钩。自20世纪90年代以来,城镇职工的养老金替代率稳步下降,养老保险待遇远低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而机关事业单位的退休费支出直接由国家财政预算列支,待遇与工作年限挂钩,以退休时工资为基数,按一定比例计发,并随在职人员一起调整。

从表1可以看出,在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前,企业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待遇差距处于合理范围之内,但是自从建立统一的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以后,养老金待遇差距越拉越大。2005年,政府机关平均退休金待遇是企业职工养老金待遇的2倍。从替代率看,1995—2005年期间,虽然机关事业单位和城镇职工养老金替代率都处于下降趋势,但城镇职工下降速度更快,而且远低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两种不同的养老金制度造成不同人群的养老金待遇差距拉大,损害了社会公平。对事业单位养老保障制度进行改革,有利于缩小两类人群养老金待遇的差距。而且,实行不同的养老保险制度导致人员在两种单位之间进行流动时受阻,不利于建立统一的劳动力市场,因此改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障制度势在必行。经过多年的运行和实践,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已基本完善,这次在5个省市的试点采取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靠拢的策略,有利于建立统一的养老保险制度从而促进人员流动。

表1 中国不同人群平均养老金待遇变化趋势

年份	企业		事业单位		政府机关	
	金额(元/月)	替代率(%)	金额(元/月)	替代率(%)	金额(元/月)	替代率(%)
1990	134		148		143	
1995	321	72.1	422	92.1	435	94.3

续表

年份	企业		事业单位		政府机关	
	金额(元/月)	替代率(%)	金额(元/月)	替代率(%)	金额(元/月)	替代率(%)
1996	366	74.09	492	94.62	484	91.49
1997	402	76.28	549	95.98	548	93.4
1998	442	71.64	603	94.96	606	93.95
1999	481	70.63	702	97.23	707	95.03
2000	512	66.8	805	100.23	788	94.37
2001	531	60.94	921	96.14	964	95.45
2002	615	62.18	1 014	91.85	1 096	93.92
2003	644	56.89	1 151	94.81	1 221	93.14
2004	653	50.35	1 220	88.8	1 328	89.2
2005	714	47.82	1 346	86.28	1 469	84.62
2006	954		1 616		1 739	

(三) 改革为何引起质疑

这次试点方案公布之后在社会上引起很大争议。争论的焦点主要集中于两个方面：第一，改革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金是否会大幅度下降；第二，为什么不将公务员纳入改革范围。

对于第一点，需要着重从养老保险的理念来认识。西方发达国家的养老保险制度通常可以概括为两种基本模式，即贝弗里奇模式和俾斯麦模式。贝弗里奇模式源于英国 1908 年的公共养老金立法，成型于 1942 年的贝弗里奇报告。贝弗里奇报告中，提出了英国福利制度改革的三条原则：（1）充分吸收过去积累的经验，但是不应拘泥于这些经验，避免被经验积累过程中形成的部门利益所限制和驱动；（2）把社会保险作为提供收入保障、消除贫困的一项基本社会政策；（3）确定国家提供福利的原则是基于国家利益而不是某些群体的局部利益，明确社会保障必须由国家和个人共同承担责任，通过国家和个人共同的合作来实现。贝弗里奇模式的目标在于防止老年人因退出工作岗位而导致贫困，其主要特点为老年受益标准统一，覆盖所有人群，受益资格基于公民身份或需要，资金来源于税收。贝弗里奇养老保障模式优点在于：通过税收筹资，将所有的老年人纳入保障范围，防止老年人陷入贫困。不足之处在于：替代率过低，退休后收入大幅度下